

##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1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康路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钟晓林通过视频连线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议案》**

为了扩大公司经营规模，促进公司的战略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5,680万元收购薛震、杨蓓分别持有的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1.65%股权、7.35%股权，合计49.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瑞得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公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一）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9日